

木兰县防汛抗旱保障中心政务诚信承诺书

为进一步加强政务诚信建设，提高政府诚信行政水平，优化营商环境，充分发挥政务诚信引领示范作用，营造公平诚信的社会氛围，木兰县防汛抗旱保障中心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：

一、重点目标任务方面：

按照政府工作报告中涉及我中心的服务事项，站在讲政治、顾大局的高度，统一思想，提高意识，精心组织，周密部署，细化任务分工要求，制定标准措施，切实将各项任务落到实处。认真履职、勇于担当，咬定既定目标不放松，扎实苦干，确保全年目标任务圆满完成。

二、惠企利民政策兑现方面：

规定保障部门制定涉及企业和群众办事的政策文件、操作经办规程和办事指南等，均应当开展政务服务便利化审核，未通过政务服务便利化审核的，不得提交制定机关集体审议、不得公布实施。将审批服务实施权限、精简证明材料、压减办理时限、推行告知承诺制、取消模糊性兜底表述、从制度上推动惠企利民政策早落地、快兑现、易办理。

三、合同协议履行方面：

承诺严格执行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的法律和法规，不发生违法乱纪行为，若发生合同纠纷，将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协调

工作，按相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。

四、招商引资方面：

严格执行国际的法律、法规和各种规章制度，进一步解放思想，坚持高质量发展理念，积极推进重点领域、重点项目和关键环节的工作，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要问题，推进招商引资健康快速发展。

五、社会管理方面：

综合运用办事手册、宣传媒体、手机短信、电话查询等多种方式和渠道进行全方位的政务公开，把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各类行政权力运行过程以及服务事项、服务承诺、收费依据、办事时限、责任追究等向全社会公布。

六、依法行政方面：

明确执法依据、执法职权，规范执法程序、执法行为，切实提高依法行政能力。在工作过程中，做到依据公开、持证上岗、廉政、依法、规范。建立并公布权力清单、责任清单，加强执法监管。

七、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方面：

从企业和群众服务需求出发，按照减环节、减材料、减时限，不断完善编制标准化工作规程和办事指南，实现网上可查、电话可询，为企业和群众办事提供清晰指引。同时，采取即来即办、告知承诺、容缺受理、邮递寄件等工作方式，不断提升

工作效能。

以上承诺，欢迎社会各界监督。

监督投诉电话： 0451-57085453

社会信用统一代码： 12230127414429974M

签发人：



单位：木里县防汛抗旱保障中心

日期：2023年4月17日